重庆市开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2019年度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补充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情况

我单位2019年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

1.部门运行经费（即公用经费）。2019年全区卫生健康系统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1093.49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19年各项目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全区卫生健康系统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项目拨款1630.4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全区卫生健康系统共有车辆9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救护车）69辆。

（三）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重庆市开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